

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

注册批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80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该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数量为不超过2,000,000张（含本数）。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的联系方式如下：

一、发行人：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 1、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 2、联系电话：0631-5702661
- 3、联系邮箱：zqb@creditfan.com.cn

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联系人：孙宝庆、张建梅
- 2、联系电话：0531-68889038
- 3、邮箱：sunbq@zts.com.cn

特此公告。

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